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11 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康金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均能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发勇先生、张翼先生、程时旭先生、毛群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编制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落实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战略部署和各项决议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大华所”）审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亦为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2025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故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确保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充足的资金。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

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编制了《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编制《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杨巍、任颀、周巍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共计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综合授信。实际综合授信额度以各银行等机构实际审批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可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进行确定和调整，亦可对在有效期内新纳入的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就申请银行等机构授信事项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银行等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预计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20%的股票，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行融资的事项将采用简易程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公司参照相关规则及标准编制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及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报表的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阅了大华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表示尊重审计机构的职业性和独立判断。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尽快完成整改，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关于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9、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公司2024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